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Pow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36)

公 佈
更 換 董 事 及
委 任 副 主 席

董事會謹此宣佈石善博先生及張海鵬博士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全部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九日起生效。

董事會欣然宣佈，黃道國先生及陳鷹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全部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九日起生效。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張沈文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九日起生效。

董事辭任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因中國華潤(集團)有限公司(「華潤集團」)委派其他工作，石善博先生及張海鵬博士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九日起生效。

石善博先生及張海鵬博士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注意的事宜。

董事會謹此對石善博先生及張海鵬博士在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誠摯謝意。

委任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黃道國先生及陳鷹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全部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九日起生效。

新委任的董事的個人資料載列如下：

黃道國

黃道國先生（「黃先生」），五十七歲，現任本公司主要股東華潤集團審計總監。黃先生亦出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之華潤創業有限公司、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及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修畢中國人民大學財政學專業課程。彼於一九九六年獲得華中師範大學區域經濟學碩士學位，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會計師及高級審計師。黃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加入華潤集團。此前，自二零零零年起任職中國審計署，先後擔任中國審計署駐武漢特派員辦事處、廣州特派員辦事處特派員，審計署農業與資源環境審計司司長。

本公司與黃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而黃先生與本公司並無固定的服務年期。彼亦須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應付黃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乃由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釐定。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本公司各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為每年70,000港元，而該金額乃經參考彼在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後釐定，並交由薪酬委員會審閱。

於本公佈日期，黃道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於本公佈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黃先生(i)在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及(i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聯。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有關委任黃先生的事宜，尤其是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則規定的資料，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陳鷹

陳鷹先生（「陳先生」），現年41歲，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起為華潤集團戰略管理部總經理。陳先生亦出任聯交所主板上市之華潤創業有限公司、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及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獲得中國清華大學建築管理學學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七年獲得英國牛津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陳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加入華潤集團，曾於一九九三年九月至二零零二年三月於華潤營造（控股）有限公司擔任項目工程師、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彼亦曾於二零零二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於華潤置地（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董事兼總裁；及於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零六年一月於華潤置地有限公司（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擔任高級副總裁兼董事。

本公司與陳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而陳先生與本公司並無固定的服務年期。彼亦須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應付陳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乃由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釐定。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本公司各非執行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袍金為每年70,000港元，而該金額乃經參考彼在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後釐定，並交由薪酬委員會審閱。

於本公佈日期，陳鷹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於本公佈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先生(i)在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及(i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聯。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有關委任陳先生的事宜，尤其是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則規定的資料，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委任副主席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張沈文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九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王小彬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

於本公佈發佈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於本公佈所提及的變動後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周俊卿(主席)、王玉軍先生(總裁)、張沈文先生(副主席)及王小彬女士(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四名非執行董事，即杜文民先生、魏斌先生、黃道國先生及陳鷹先生，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Anthony H. ADAMS先生、陳積民先生、馬照祥先生、梁愛詩女士及錢果豐博士。